

【香港】馮明之

亂世風情

7207.57  
817

# 乱世风情

〔香港〕冯明之

花城出版社

粤新登字05号

责任编辑：廖文

封面设计：黄向卫

## 乱世风情

〔香港〕冯明之

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125印张 1插页 130,000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4,240册

ISBN 7-5360-1242-X/I·1102

定价：3.55元

## 内 容 提 要

本书描写一个妙龄女子被逼婚，而逃亡到大都会广州，沦落风尘的种种坎坷际遇。其间，有黑暗的笑声，有新生的阵痛，有沉郁的忧伤，也有对光明的憧憬；挞伐乱世的魑魅魍魎，倾诉底层人们的离合悲欢。怒目金刚，悱恻哀婉，交织成章，是濒临灭亡的旧世界的悼亡曲，也是行将诞生的新时代的里程碑。

## 目 录

一	最初的暴风雨	1
二	冲出暴力的包围	8
三	海上的侦骑	15
四	茫茫的大都市	21
五	逃不出的网罗	26
六	奇货可居	31
七	死里逃生	37
八	惊心动魄的人家	45
九	红梅一树开	55
十	冰雪聪明	60
十一	相逢如梦寐	73
十二	虚荣的滋味	83
十三	多边形的角逐	98
十四	侯门一入深如海	110
十五	不测的波涛	125
十六	龙争虎斗	136
十七	布置新的攻势	143
十八	风云变色	154
十九	庆功宴的收场	165

二〇 血案的诞生	171
二一 惊弓之鸟	181
二二 乱世的风情画	187

## 目 录

序	1
第一章 乱世的序幕	2
第二章 乱世的开端	20
第三章 乱世的烽烟	38
第四章 乱世的烽火	56
第五章 乱世的烽火	74
第六章 乱世的烽火	92
第七章 乱世的烽火	110
第八章 乱世的烽火	128
第九章 乱世的烽火	146
第十章 乱世的烽火	164
第十一章 乱世的烽火	182
第十二章 乱世的烽火	199
第十三章 乱世的烽火	217
第十四章 乱世的烽火	235
第十五章 乱世的烽火	253
第十六章 乱世的烽火	271
第十七章 乱世的烽火	289
第十八章 乱世的烽火	307
第十九章 乱世的烽火	325
第二十章 乱世的烽火	343
第二十一章 乱世的烽火	361
第二十二章 乱世的烽火	379
第二十三章 乱世的烽火	397
第二十四章 乱世的烽火	415
第二十五章 乱世的烽火	433
第二十六章 乱世的烽火	451
第二十七章 乱世的烽火	469
第二十八章 乱世的烽火	487
第二十九章 乱世的烽火	505
第三十章 乱世的烽火	523
第三十一章 乱世的烽火	541
第三十二章 乱世的烽火	559
第三十三章 乱世的烽火	577
第三十四章 乱世的烽火	595
第三十五章 乱世的烽火	613
第三十六章 乱世的烽火	631
第三十七章 乱世的烽火	649
第三十八章 乱世的烽火	667
第三十九章 乱世的烽火	685
第四十章 乱世的烽火	703
第四十一章 乱世的烽火	721
第四十二章 乱世的烽火	739
第四十三章 乱世的烽火	757
第四十四章 乱世的烽火	775
第四十五章 乱世的烽火	793
第四十六章 乱世的烽火	811
第四十七章 乱世的烽火	829
第四十八章 乱世的烽火	847
第四十九章 乱世的烽火	865
第五十章 乱世的烽火	883

整个大厅里都弥漫着一种醉人的香气，连空气都变得香喷喷的。随着音乐，舞女们一个个扭着腰肢，摆着架势，像一群群小蜜蜂一样在大厅里飞来飞去。周家的小姐们也跟着一起跳，她们穿着华丽的旗袍，有的是深绿色的，有的是浅黄色的，还有的是淡紫色的，她们的手上戴着金光闪闪的手链，脚上穿着绣花的鞋，走起路来，发出“咯咯”的响声，像一群美丽的蝴蝶在翩翩起舞。这时，舞厅里的人越来越多，热闹非凡。突然，从外面传来了“轰隆隆”的雷声，紧接着，狂风大作，雨点像豆子一样打在玻璃窗上，发出“叮叮咚咚”的响声。舞厅里的灯光忽明忽暗，舞女们的裙摆也随着风不停地摆动。这时，舞厅里的客人纷纷跑出来，大厅里乱成一团。舞女们也停止了跳舞，纷纷跑到大厅外避雨。这时，舞厅里的客人已经渐渐散尽，舞家七老爷的生辰宴会，好不容易才算是结束了。现在只剩下几桌熟客还在大厅里搓麻将，周家的大小仆人，虽然松了一口气，可还是忙得不可开交，一边要收拾大厅上的椅子与杯盘，一边又忙着替麻将台边的人递茶送烟，弄得腰背也有点麻软，一个个都怀着满肚子的牢骚。只有三姨太身边的婢女小梅是偷着欢喜的，她嘴上挂着一丝忍不住的笑容，把最后一批客人的香巾收拾进厨房之后，就坐到工人的饭桌上吃饭。

今天大家虽然都累得要死，可是吃饭的时候照例是有说有笑的，花匠阿祥一眼望见小梅，就大声对她说：“喂！小梅，你偷笑些什么？”小梅嘴里含着一块红烧肉，还来不及答腔，坐在她身边的四姐早已抢着说：“你们还不晓得，今天是我们的老爷替小梅做生日呢！”这句话一出口，小梅就用手狠狠地在四姐的大腿上拧了一把。是的，今天是小梅的生日，然而，凑巧的七老爷竟然也是今天生的，小梅刚才之所

以偷笑，原因就在这里。可是知道这个原因的，在周公馆里却只有四姐一个人，她和小梅平日顶合得来，两个人常常偷空去看戏，现在四姐的话一说出来，整个厨房的空气就顿时变得活泼了。大家举起酒杯，嚷着要敬小梅一杯“寿酒”，小梅哪里肯喝，只是红着脸大叫：“没有的事，没有的事！”但是，花匠阿祥却取笑着说：“喝吧！和七老爷同日生的人，这是很大的福气呢！”<sup>小梅有点醉</sup>小梅有醉，坚持着不肯喝，她说：“还提什么福气？同人不同命，同伞不同柄，算了算了，我不喝！”

小梅自己的话没有错，“同人不同命，同伞不同柄”，她的命运哪里敢拿来与七老爷相比？七老爷是西江一带有名的绅士。本来叫做周百全，因为排行第七，而且又是周家兄弟中最能干的一个，所以早在少年时代，就已经有“周家凤凰”之称。跟他的身份相同的朋友，都把他称作“凤凰七”。他家教重。他从父亲手上承继了百多亩肥田。加上了他自己善于经营，精于打算。近十年间，已经翻盖了一座大大的房子，置了良田千顷。另外在广州、梧州、肇庆等地开了几处办庄盐富甲一乡。成为地方上最有福气的人。小梅不过是他的一个下婢，她拿什么来与这样一位威风八面的老爷相比呢？当厨房里正闹哄哄的要吃小梅的寿酒时，一个丫头从外面跑了进来，大声地喊道：“小梅，小梅，七老爷叫你进去！”小梅接着，这个丫头做了一个鬼脸。大家的心下早已明白了一半，笑声停住了。小梅有气无力地拿起碗来，大口地扒着两口饭，一边咀嚼着一边出去了。<sup>周家的七老爷此时已有几分醉意，正躺在书房的藤椅上打盹养神。他的绰号，初时虽叫“凤凰七”，可是不久这“凤凰七”三字，却变作了“封王七”。原因是他的手上有许多</sup>

多佃户，租了他的田，借下他的债，而他对收租收息从来不肯马虎，手段又辣，便把他称为“封王七”。既然已经“封王”，则其威势自亦可想而知。西江上游两广交界各县的地方，听到“封王七”这三个字，谁敢不让他几分？现在这一位封王人物，吃多了两杯酒，却躺在椅子上低声呻吟起来。小梅蹑手蹑脚地进了书房，看看没有其他的人。老爷又闭着眼睛，便只好茫然无措地站在旁边，低声喊一声“老爷”。这时封王七的醉眼微微张开，望了小梅一眼，便说：“你来了么？好啊！我两条腿酸软得很，你替我捶一回吧！”小梅听了，没有办法推托，只好从衣橱里拿出一个特制的槌子，蹲下身来替他一下下地捶着腿骨。心里惦记着厨房里那十桌自己的“寿宴”，可是口里却不敢说出来。

小梅的摸过了二十分钟，小梅的手已开始感到疲软，封王七的眼睛突然张开。他对小梅说：“替我把书房的门关上吧，有点冷。”小梅只好站起身来动手关门，但是一边走，一边心里怦怦地跳着，她意识到今夜又有什么新把戏要来了？不过却没有法子摆脱，便只好随手把门带上，没有下扫就转身到老爷的面前。这时封王七已把马褂上的扣子解开，再对小梅说：“衣服呢？替我换了衣服睡吧！我醉了。”小梅的嘴嗫嚅了一下，有点胆怯地说：“我去请三旗太来服侍老爷好吗？”封王七听了，连连摇手，也没有答话。小梅无奈，只好替他把衣服脱出来，红着脸儿给他换上。老爷虽说是快近五十的人，可到底是个男人。小梅今天才过十八岁的生日，以一个十八岁的少女替一个男人换衣裳，她怎能不脸红呢？“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也。”此时，封王七的脸上也是红红的，他却是“醉衰酒借红”。趁借着这份颤意，她索性躺到床上教小梅给他捶背去了。

捱了一会，他忽然翻身过来，一把抓住小梅的左手，使劲地捏着它，同时用一种对下人从未有过的温和声调说：“捱久了，你的手疼吗？”小梅给他这样一捏，胸口愈发跳得厉害，口里只是说：“老爷，你放手，你放手！”可是，封王七并不放，反而连她的右手也紧提起来，堆出一副嬉皮笑脸对她说：“小梅！你怕什么？我把你收起来做四姨太吧！”说着便把热辣辣的脸庞向小梅的脸上贴过去，并且乘势用右手把她的腰环抱着，向自己身上一拉，左手就伸到她的胸前。一阵酒气直冲进小梅的鼻孔里，叫人欲呕。

本来，小梅对于闪避这一位老爷的动手动脚，也不是没有经验的。可是，过去的攻势没有来得这样猛烈，而且两次都亏了三姨太在走廊上的脚步声，使封王七不敢过于懈怠。现在这一次却不同了，他的拥抱是那样用力，手和口是那样疯狂，使小梅也不得不用发狂的力量挣扎。她拼命地把头一缩，身子一挺，就从床上站了起来，但是封王七用劲把她一拉，她却又倒到他的怀里去了。这样争持了一阵，封王七挤着全力要用嘴去吻她的口唇，冷不防她的前额向前一顶，竟不偏不倚撞在封玉七的门牙上，封玉七“哟”地喊了一声，上排的门牙便被撞脱了十只，口里鲜血直流，小梅乘着这个机会，挣脱了身手，回头就向门口飞奔，一只手还在整整齐齐解开了的钮扣。回到厨房，她这才惊魂稍定，这时四姐正在洗刷厨房里的用具，看见她那种神色张皇的样子，便假作若无其事，凑到她的耳朵边问道：“吃饭吧！发生了什么事？”小梅闭着眼睛，哽咽着说不出话来，只在嗓子里蹦出了两个字：“老爷……”这样一来，四姐心里就有了数。但也怀疑着，真

得叫她先行吃饭，等一会再说。停了一会，小梅匆匆把饭吃完，外面又有人来传她到书房去了。这一次再到书房，准是凶多吉少的了。小梅的脸上发着青，但也不能不去，到了书房，只见二姨太三姨太都木头一样坐在那里，脸上的表情阴森得怕人。周老爷半身靠在床边，眼睛里冒着凶光，掩着嘴巴不作声，身旁还站着一个管家，一个后生，他们都用奇异的眼光瞧着小梅。三姨太一见小梅进来，便霍地从椅子上站起，伸出右手朝小梅脸上没头没脑地乱掴，口里叫着：“贱丫头，你干出的好事！”她这样做，其实无非要发泄自己胸中的怨愤，她恨的是封王七变新忘旧，竟然在婢女身上打起主意来，可是口里却不便说出。这时坐在旁边冷笑的二姨太却开口了，她说：“算了吧！想想老爷喜欢她，就让她去吧！”在二姨太的眼光中，这正是“草有报”，三姨太抢去自己的老爷，现在又来了一个小梅跟她分一杯羹，这实在是天理循环，她倒可以幸灾乐祸。三姨太听了她的话，知道她是在说风凉话，嫌他人之慨，便用力地抽打小梅泄愤。然而，封王七这时说话了：“住手，住手，我要娶她做四房妾侍，你不要打她。”这几句斩钉截铁的说话使三姨太大大地吃了一惊，她这几年擅宠长房，万万想不到封王七竟会在自己的面前公开袒护一个婢女，而且声明要娶她，这无异说明她在封王七的眼中再没有过去的地位了。她一想到这里，不禁悲从中来，就伏在桌子上啜泣起来。封王七也不理睬她，眼光只注射在小梅身上，小梅此时也在擦眼泪，二姨太却很大方地对她说：“怎么样？老爷要收起你，你还不过去服侍服侍他么？”二姨太的这一句话，打在小梅的心上比三姨太的几十巴

掌还难受百倍。她自幼在周家长大，封王七的作威是清楚的：高兴的时候，说是收起，玩了几个月，讨厌了，还不是丢掉？现在的二姨太，因为是大太太替他讨的，三姨太则因为多少有点姿段，所以才能坐稳了姨太太的位置；其余的女人，谁不是到头来哭哭啼啼的被赶跑了？小梅一想到那些可怜的女人，就等于看到了自己的命途，她呆呆地站在那里，不知做点什么事才好：幸亏封王七自己说：“好吧，我现在的牙齿还在疼，你替我把药棉换掉，明天换过衣裳，再搬到上房里去吧！以后你也不必服侍三姨太了。”说到这里，他腾出手来关照管家说：“三姨太那边的房间，你另外调一个勤快的人去照料。”他的这一句话，就算是安慰了三姨太，三姨太也知道老爷的脾气，除了哭泣之外，不敢再说些什么。

小梅无可奈何地替王七换过了口中的药棉，心里巴不得刚才把他的牙齿多碰折几颗，也好泄泄胸中的闷气。药棉换完，她就掉头走了出去，一面擦眼睛一面摸回自己的房间。这时内外许多下人都用神秘的眼光看着她，却也不敢发笑。她一回到房内，就伏在床沿上大哭起来，跟她说住一个房间的四娘，早已知道了一切，她站在小梅的旁边，神情也有点麻木，嘴里只是说：“说什么呢？这也是穷人的命注定的。日给他收起了，如果做得好，也可以学三姨太的样，享他个富贵荣华；还是平下心来听天由命吧！做妻做妾都是天注定的，不要哭了！”可是小梅还是在哭，她愈想愈伤心。今天原是小梅的生日，外面的麻将声仍然噼啪地响个不停，而一场狂风暴雨却已打在她的身上。最后抬起头来，泪眼汪汪地望着四娘说：“不！我宁愿死也不肯嫁给他，死也不嫁！”

“但是，不嫁怎么成？”四姐疑惑地望住小梅，侧身坐到她的床上，“你知道他是好惹的么？唉！总之是穷人命苦……”

植物病害暴出術 二

## 二 冲出暴力的包围

第二天清早，四姐假装有事，到后园里找着花匠阿祥，跟他叽咕了几句，就回来提起菜篮，径自到市场上买菜去了。

菜场上这时还不算很热闹，街角上有一家名叫“西兴”的铺子，专门卖些猪牛及第粥，平日生意总是冷清清的。四姐到了那里，拣一个位子坐下，要了一碗猪什粥，便在眼巴巴地等候阿祥，当她的猪什粥快要吃完时，阿祥便慢条斯理地走了进来。

四姐一边招呼他吃粥，一边看看四面无人，就告诉阿祥：小梅有一件事情要请他帮忙，因为她决定要走了。

“走？走到哪里去？”阿祥有点惊奇。小梅昨天晚上的遭遇他是晓得的，而且他也觉得小梅如果真的嫁给封王七做小，便正合了“鲜花插在牛粪上”的一句俗语。但是她嫁不嫁，走不走，于自己有点什么关系，却要自己帮忙，这就是他不明白的一点。

四姐说：“小梅昨天想了一晚，决定宁死也不嫁给封王七，

她打算跑到广州太城去自己找工做，想托你替她找一个人。”

“找一个人，”花匠沉吟起来，最后却恍然大悟地说，“对了，她一定是要我去找林树那个小伙子！”

四姐听他说得不错，禁不住连声赞他聪明，还说：

“小梅本想自己去找他，但是怕给别人碰见了惹出麻烦，再说今天公馆里正在替她办喜事，她也不易抽出身来，所以要你走一遭。”

林树本来是当地一个年青的水客，平日专门在西江滩上跑下，替人带信，同时也顺便办点小货物。花匠阿祥跟他同村，所以熟悉他。小梅和他之间有点感情，这是阿祥早就看出来的，如今经过四姐一提，他就更觉得自己的观察没有错，颇显得意，他说：

“我去找他是容易的，只不知道他是否已从广州回来，而且不知小梅要我替她传的是什么话？”

四姐说，“话倒简单，你只要告诉他小梅要到广州去，她准备坐下午三点钟开航的那一条新公利拖渡，你就叫林树在那个时候到码头见见她。如果赶得及的话，最好能够陪她一道到广州去。”

阿祥点头答允，两人就会钞出来，走了几步，阿祥忽然从怀里摸出四张五元港币来，塞进四姐手里，说道：

“小梅一去，不知能否找到工做，林树做一份水客，供养自己的母亲和弟弟，也不会有多少钱帮住她，我看先送给她二十块钱，让她拿来防防身吧！”

四姐茫然地望着他，为他的热情感动了。她握着钞票，和阿祥分手，就近买了点小菜，就匆匆跑回公馆。

此时公馆里也相当的忙。虽然昨夜客人的麻将到天亮才

散，可是新的热闹又来了。这天，三姨太赌着气没有起来，但是三姨太一时间却成了周公馆的忙人。她为了报复几年来从三姨太那里受来的闲气，对于收回小梅的事特别觉得兴奋，一早就叫管家喊裁缝来替小梅量身材，要赶在当天晚上替她做了一套新衣，又叫人打扫上房，布置床帐，半真半假也要造成一个满房的样子，好让封王七今夜与小梅合卺。这一件突如其来的“喜事”，紧接着在昨天封王七生辰的盛宴之后，真使那些底下人有点吃不清，但是既然有了命令，也就不能不从。

小梅闷坐在房间里，听着外面嘈杂的人声，知道他们吵的正是为着自己那一段莫名其妙的“喜事”，心里不免又焦急，又悲凉，她盼望了许久，才见四姐推开门走进房间里来，于是迫不及待地就问：“找到了吗？他去了没有？”四姐很自然地向四周望了一下，很有把握地说：“阿祥这人真好，他不但帮忙，而且还送给你二十块钱。”接着她就把阿祥的钱交给她，小梅初时本待不要，可是想起途中要钱用，也只好收下，她说：“这个钱，我现在收了，将来一定还他，但愿我平安到达广州！”四姐叹了一口气，说道：“你得打起精神，赶在三点钟之前上船，而且走了可千万不要回来！”小梅说：“谁稀罕他这个鬼地方？还回来干什么？”

四姐真感到有点悲伤，这样一个十八岁的小姑娘，无亲无戚，却要跑到老远的广州去讨生活，前途不知是祸是福。她不知该向她说点什么话才好，只从自己的衣袋里掏出十块钱给她，算是帮助她的路费。小梅自己积存有三十块钱，还有一枚金戒指，加上阿祥跟四姐两人送的三十元，统统藏在身上，再把箱子里几件较干净点的衣服穿起，这样就等于带了她

全部的行李了。

当小梅若无其事地跨出周公馆的大门时，正是下午两点钟，门房上的佣人范长顺看到她，还打趣着问道：“快要做新娘子了，还到什么地方去？”她的答复是到市上去电发，范长顺便哈哈大笑起来。谁知道到了五点钟的时候，周公馆的管家却气急败坏地赶到门房里来，一见范长顺，劈头就问：“你看见过小梅么？她到底哪里去了？”范长顺说：“她刚才出去了，说是去电发。”“电发？谁给她电发的钱？”管家不觉双脚颤起地来，接着说：“你怎么随便放她出去？你现在可要把人交出来！”范长顺听了，不觉冒出满头大汗，于是管家把他带进了大厅。

大厅上这时的空气严肃得怕人，封王七铁青着脸坐在那里，看着二姨太盛尚四姐。原来五点钟的时候，裁缝店依时把新衣送来了，二姨太就准备把小梅叫出来试穿，并且打算着实替她打扮一下，好气一气三姨太。谁知派人到房间里却找不着小梅，再来厨房、书房、横厅、后园，厕所各处寻遍，也看不到她的影子，于是二姨太着了慌，立刻找来管家，又派人通知了封王七，一时上上下下都知道小梅不见了。有人怀疑她也许会自杀轻见，但是从她房间里翻出她的衣箱，发觉里面零乱不堪，少了几件衣服，知道她是出走了，于是便把她同房的四姐传来讯问。四姐对于小梅的出走，一概推以不知。只说吃过午饭还见小梅在房间里哭泣，后来因为厨房里忙着准备今夜的“暖堂饭”，到她的师傅们人手不够，她一直替他们拣菜心，所以小梅什么时候出了房间，她也不得而知。二姨太见盘问不得要领，便装出气愤的样子把手上的新衣朝桌子上一丢，偷眼看看封王七的表情。